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近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民主投票表决，同意选举夏坤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夏坤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至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监事会换届完成前，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

夏坤，女，出生于 1987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开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法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法律风控部总经理。

夏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夏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